

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YXJY20250612

致：鑫之盾（河南）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经河南省豫西监狱保安服务采购项目(2025)评审小组评审，确定你单位为该项目成交单位。

成交金额：2250 元/月/人（按实际用人数量据实结算）

服务期：采购人指定进场服务之日起一年

质量：满足采购人要求

请你单位自收到本通知书十日内持成交通知书到河南省豫西监狱政治处协商具体事宜并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河南省豫西监狱保安服务采购项目（2025）评审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河南省豫西监狱保安服务采购项目（2025）（项目编号：YXJY20250612），预算金额约 42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二、采购方式：综合评审

三、资格要求：见采购文件及采购公告

四、评审小组成员：刘会潮 郭庆芝 张丽娟 王麦霞（监督）

五、评审时间及地点：2025 年 7 月 16 日上午 9:00 时，豫西监狱国资料科

六、采购程序：该项目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经监狱党委会研究同意采购，采购公告于 2025 年 7 月 1 日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及监狱公示栏公示发布。至报名截止日共有十家供应商报名，至评审日共有六家供应商到场并递交材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法律规定，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审小组在监督人员监督下，按照相关要求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了评审：

四、供应商最终得分及排名情况：（见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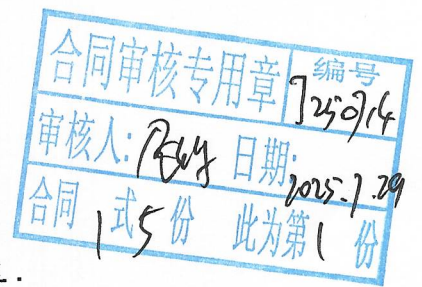
供应商名称	资格审核	响应报价 (元/人/月)	最终 得分	排名
鑫之盾（河南）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通过	2250.00	88.62	1
河南神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未通过	2100.00	/	/
河南雅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通过	2200.00	84.72	5
洛阳龙跃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通过	2300.00	86.05	3
洛阳文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通过	2095.00	85.67	4
河南久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通过	2280.00	87.88	2

五、确定成交人：根据采购文件规定和评审成员的综合评定：确定鑫之盾（河南）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为该项目成交人，成交金额：2250 元/月/人（按实际用人数据实结算）服务期：采购人指定进场服务之日起一年。

评审成员签字：刘会潮 郭庆芝 张丽娟

监督人员签字：王麦霞

2025 年 7 月 16 日



合同编号:

河南省豫西监狱保安服务 采购合同(2025)

甲方: 河南省豫西监狱

乙方: 鑫之盾(河南)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河南省豫西监狱

签约时间: 2025 年 7 月 29 日

乙方收款信息:

鑫之盾(河南)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10305599118514B

地址:洛阳市涧西区建设路 154 号

电话:0379-64271112

开户行:建行华山路支行

账号:41001539110050210700

第四条 甲乙双方可结合实际,共同协商调整安检队员的工作班次和每个班次的工作时间。

1. 安检通道队员 4 名,每班 2 名,每日 6:30 至 20:00。

2. 大门岗白班队员 4 名,每班 2 名,工作时间为每日 7:00 至 19:00。

3. 办公大楼值班人员 1 名,工作时间为(5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8:00 至 18:00,其他时间 8:00 至 17:30)。

4. 会见室安检队员 1 名,工作时间以会见室干警工作时间为准。

5. 周界巡逻夜班安排队员 4 名(男性),每班 2 人,工作时间为晚 20:00 至 6:30,间隔一小时对生产区域巡逻一次的巡查并记录制度,对发现的火灾、漏电、漏水、恶劣天气引起的异常事件及时上报。

6. 上岗人员不得脱岗、串岗、睡岗、酒后上岗等,并做好各项工作记录。安检及夜巡人员除手机以外严禁将“双违品”带入 A 门以内,手机仅限于在值班室内使用。

7. 因监狱工作需要可适当增加或减少安检队员。安检队员出现增减,由甲方确认后,费用按实际上岗人数和时间结算。

5. 乙方负责为派出人员缴纳法律规定的各项保险，因不按时足额缴纳派出人员保险费所引起的一切纠纷由乙方负责。

6. 乙方全面负责被派出人员的用工管理、纠纷处理、各项保险等手续办理，处理涉及劳动关系的所有事宜。

7. 按合同条款规定符合条件的派出人员到甲方工作。对于甲方按本合同相关条款停止并退回乙方的派出人员，乙方应予以接受并负责处理与派出人员之间的劳动关系等后续工作。

8. 派出人员发生事故的，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负责按相关保险条例妥善处理，并负责办理申报和理赔事宜。

9. 派出人员因工作遭受事故伤害或患职业病，乙方应按规定为派出人员申请工伤认定和劳动能力鉴定。乙方应保障派出人员依法享受各项工伤保险及相关待遇、甲方协助乙方做好事故处理及取证工作。因遭受事故伤害或患职业病经转岗后仍不能胜任工作的，乙方需妥善安置或解除劳动合同。

10. 甲方提供派出人员早、中、晚工作餐，餐费由乙方承担，餐费标准分别为5元、10元、5元。

11. 乙方会严格履行以下服务承诺：人员配备响应承诺、服务质量承诺、培训、消防及应急预案演练承诺、合同履行响应承诺、政府部门及周边群众的协调沟通承诺、优惠服务承诺。

第八条 保密条款

乙方应当对本合同的内容以及乙方在签订、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知悉或获得的所有有关甲方的信息（即“保密信息”）予以保密，除非该信息是：

- 1、甲方以书面方式明确注明为非保密性质的信息。
- 2、公众已经知晓的或通过公开渠道可获得的信息，且不是因为乙方违反本保密义务而导致该信息被公众知晓的。
- 3、乙方从有权披露该信息的第三方获取的信息，且乙



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签字）

王玉龙

2015年7月29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签字）

王玉龙

2015年7月29日